

最新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汇总5篇)

无论是在个人生活中还是在组织管理中，方案都是一种重要的工具和方法，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应对各种挑战和问题，实现个人和组织的发展目标。方案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方案。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篇一

1、开展野外火源集中整治活动。各分场、社区要组织力量，集中开展整治野外用火专项行动，落实五个禁止规定。一是划定森林防火区，宣传贯彻《关于禁止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的通告》，要求在分场、社区醒目位置张贴，宣传到农户，落实到山头地块；二是加强火源管控，护林员划分责任片区和路段，分片包干；严格落实干部火源管控责任，安排人员组成巡查组，加强督查；三是规范野外用火审批，严格落实五个不批、五个不烧，杜绝越权审批、违规炼山；四是依法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严惩火灾肇事者和违规用火者。

2、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3月份春季平安行动全

省森林防火宣传月，要开展系列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氛围。一是要组织工作组和宣传车，深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推动防火宣传进林区、进课堂、进村入户；二是广播电视台等新闻媒体滚动播放森林防火公益广告，开设宣传专栏，加大宣传力度。三是制定森林防火预案，确保防火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

林防火联防服务的护林员数和所需经费额度，积极争取县财政支持，确保政府购买服务取得实效。

4、开展森林火灾案件查处专项行动。凡发生森林火灾，

第一时间向县森林公安分局报警，要求派出警力赶赴现场，及时查处案件，依法追究火灾肇事者责任。

5、开展森林防火重点督查活动。场防火办将组织人员深入全场开展森林防火督促检查，排查森林火灾隐患，确保各项部署落到实处。对主要通道沿线、景区景点和重点的敏感区域，要重点督查。对火情热点多、火灾多、问题多的地方和时间长、影响大的森林火灾，总场将依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篇二

1、凡发生森林火情、森林火灾，各站、村一方面要及时报告，一方面要立即组织干部群众扑救，镇村领导必须现场指挥或参加指挥扑救，镇应急灭火队应立即赶到现场扑救。

2、防火办、党政办接到火警、火灾报告后，立即向镇主要领导和森林防火指挥部正、副指挥及包站领导报告。

3、镇政府、防火指挥部接到报告后，必须立即组织干群扑救，同时做好上报工作，需要时成立扑救火灾前线指挥部，负责现场指挥。

4、重大火灾，火场跨乡、镇行政界限，火场距国有林场、重点镇办林场二公里以内，明火燃烧5小时以上尚未扑灭，受害面积超过500亩，或造成人员伤亡等的森林火场，请求县政府帮助协调处理扑救，并在县森防指领导指挥下迅速扑灭。

5、要认真做好值班制度，坚持24小时的森林防火值班制，并有领导带班，做好上传下达工作。

6、森林火灾扑灭后，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应立即组织有关部门人员赴现场调查事故原因，并写出书面调查处理报告，并向镇政府报告，重大森林火灾扑灭后，要协助县森防指调

查处理。

(二) 扑火力量和后勤保障

1、本着专群结合的原则，梯次做好准备。镇政府和镇直单位工作人员由镇政府和有关单位负责调动；村干部和村民由村党支部、村委会负责调动；护林员由林业站负责调动；民兵预备役由镇人武部负责调动；公安干部、边防武警战士由公安派出所、边防工作站负责调动，接到扑火命令的单位和个人，必须迅速赶到指定地点，投入扑救。同时扑火时要注意自身安全，不得动员残疾人员、妇女、儿童、老人参加森林火灾的扑救。

2、赶火场指挥扑救人员，需配带必要的指挥通讯设备，保证随时联络，镇政府电话传真机全天候开机，保证随时与县防火办和火场前线指挥保持联系。

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篇三

(一) 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各单位要按照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区政府消防工作要求，逐级明确政府及相关部门消防安全责任，特别是对于涉及火灾隐患整治、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发展等重大问题，要合理安排人力、物力和财力，切实解决突出问题。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各部门、各单位要层层签订《x年度消防安全责任书》，逐级落实消防安全责任。

(二) 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各单位要全面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和“户籍化”管理机制，坚持开展常态化消防监督管理，深化农村、城市消防安全“多户联防”机制，建立完善城镇居民楼“消防楼长”制度，加强巡逻管护，借助消防安全“户籍化”等信息化手段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各乡镇、街道办事处要认真分析研判本地区消防安全形势，抓住薄弱环节，要针对辖区

火灾特点开展以安全疏散出口、消防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以及用火、用电、用气等环节为主要内容的火灾隐患排查，特别对人员密集场所要加大防范和整治力度。各乡镇、街道办事处、民政局、教育局要重点加强医院、敬老院、福利院、幼儿园、寄宿制学校等弱势群体相对集中场所的消防安全监管力度，社区、公安派出所要落实好辖区老、弱、病、残、幼等弱势群体的包保帮扶措施；各乡镇、农机管理部门要加强春耕消防安全检查，对农机器具、春耕物资储存点、用油、用电设备和场所进行重点检查。要加强“清明节”、“五一”重大节日和重点时期消防安全保卫工作，进一步加大错时检查力度，确保消防安全。

(三)开展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治理。对春防期间排查出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要实施政府挂牌督办并做到“应挂尽挂”，对涉及城市规划和棚户区拆迁改造的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要制定详尽的规划和改造方案，要签订消防安全责任状，明确整改计划、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和责任人员，组织相关部门联合整治。要在新闻媒体上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和区域性火灾隐患进行深度曝光。

(四)加强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排查。各乡镇、消防、安监要继续深入开展劳动密集型企业消防安全排查，积极发动各级力量逐个街道、乡镇、村屯整治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生产加工、经营储存、物流仓储等劳动密集型企业，并建立工作台账。要对火灾隐患坚持“零容忍”、“零迁就”，要集中曝光一批、严厉打击一批、集中整治一批违法违规行为。对整改难度大、严重影响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企业和区域，要实施政府挂牌督办，明确有关部门、单位的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措施。

(五)全面加强大风天火灾预防工作。消防大队要制定完善区政府级大风天气灭火作战预案，要成立公安、安监、交通、卫生、供水、电业、通信、消防等部门为成员的大风天气灭火作战指挥部，加强大风天火灾预防工作。各乡镇、街

街道办事处也要制定辖区大风天灭火作战预案，并组织开展演练。要坚持落实“巡逻检查，高点瞭望，抵近执勤，一线监护”的火灾防控“十六字”要诀，做到科学设防，科学施救。要加大大风天火灾防范人防、物防、技防措施，五级和五级以上大风天、高火险天气，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发布禁火命令，及时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及广大居民群众严格火电源管理，严格野外火源管理，停止对三类输配电线路供电，严禁烧荒、上坟烧纸、燃放孔明灯和烟花爆竹等野外用火。各公安派出所、街道办事处、居(村)民委员会、社区物业管理单位要全员出动，对居民住宅、街道、村屯以及“九小”场所包片包户开展检查，组织发动居(村)民实行群防群治，进行联防巡查，严厉打击放火犯罪行为，严防大风天连营火灾事故的发生。

(六)广泛开展春季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活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要及时播报春季防火工作动态，宣传落实防火措施典型单位的工作做法，坚决曝光拒不整改火灾隐患的单位。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公益宣传活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消防公益事业。4月5日前，各中小学要组织开展“四个一”活动。要统一部署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周”活动，4月17日，全区统一组织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日”活动。春防期间，消防部门要深入推广移动互联网消防消息服务平台应用，拓展微博微信关注人群，通过网络媒体开展消防宣传教育，要充分发挥消防宣讲团作用，深入社区、企业、学校、乡镇开展宣讲活动。区公安局和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指导社会各单位加强“四个能力”建设，切实提高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七)做好灭火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全区各级各类消防队伍要进一步强化执勤备战，认真开展“六熟悉”和灭火作战预案演练，紧密结合当地实际，扎扎实实地做好灭火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消防大队要储备充足的灭火剂和救援物资，做到一旦发生灾害事故，能快速出击，及时有效地进行处置。各级各类消防队伍要对车辆器材装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和维

修，对不能满足灭火救援要求的，要及时更新维护。城建部门要对消防供水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和维护，确保设施完好、水源充足。通信部门要确保消防报警专线畅通。社会各单位特别是人员集中场所、地下建筑使用单位要进一步完善火灾应急疏散预案，认真组织开展实地演练。

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篇四

1、全镇干部在清明节期间要根据值班安排，在节前要严阵以待，确保在岗在位，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通讯畅通。

2、各村在清明节期间，每天均有领导带班，发生火警由带班领导负责处理，组织力量，及时扑灭，并向镇主要领导报告。发生火灾时，带班领导应立即通知镇林业站扑火队前往扑火，并带领镇义务扑火人员赶赴火灾地点扑救。

3、做好防火宣传工作，各驻村干部要积极指导村(居)委会进行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村广播、悬挂横幅标语等手段因地制宜开展各种宣传活动，广泛普及森林防火规章制度和安全扑火常识，进一步提升群众安全用火、科学防火意识。

4、村两委成员清明节期间要安排值班，在岗在位，不得请假。各村应把清明节期间的值班人员、巡逻队成员、包xx包路口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上报镇政府党政办，保证24小时有人值班，确保通讯畅通。

5、各村将村两委成员包xx路口的名单固定下来，在清明节期间，各主要进山路口xx都应有村干部、值班人员不定时进行巡逻，发放宣传材料，做好宣传工作，禁止火源进山。按照禁火令对野外违章用火人员管严、管实，坚决做到见烟就管、见火就查。

6、各村森林火灾扑火队在清明节期间应严阵以待，保证人员、工具等到位，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

7、各村应专人做好森林火灾扑救后勤工作。

8、各村要根据统一要求安排好人员，坚守岗位，恪尽职守，根据各村情况安排共同做好防火工作。

9、巡查人员在清明节期间要在主要xx路口，对上山人员进行森林防火宣传及上山用火情况检查，严格执行野外火源管理办法，对部分顽固人员要进行依法处理。

春季森林防火工作方案篇五

（一）前期基础工作（20xx年9月30日前）

一是在前期森林防火责任“一张图”的基础上，完善相关网格建设，明确卡点值守人员、巡护人员和各级包保责任人员。

二是传达学习上级《森林防火方案》《森林防火值班卡点建设标准》等文件和检查标准。

三是完成全街道护林员队伍的优化调整，把一些年龄偏大、责任心不强人员调出护林员队伍，择优纳入新队员，确保防火期能够真正承担起管护人员责任。

（二）防火期前准备工作（20xx年10月1日-20xx年10月31日）

一是优化卡点设置，做好辖区内主要进山入林路口的排查工作，确保防火检查卡点在重点林区应设尽设。二是开展隐患排查，紧盯问题梳理整改，对发现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员和整改时限。三是对上一个防火期安装的

固定宣传牌、粉刷的标语进行全面排查，发现损坏的及时维修、更新，宣传氛围不浓厚的及时采取补充措施。四是对防火物资进行清点摸底，对机具装备进行保养检修。五是对20人的森林防火队伍进行优化调整，吸纳各类专业人才，确保专职专用，成立流动防火巡查队伍，开展流动巡查，指导辖区内森林防火任务的村居各成立3-5人防火预备队，建立街道与村之间、村与村之间的联防联控机制。

10月下旬须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发布禁火令，禁止防火期内林区的一切野外用火，各村居在重点林区张贴公告，向村民发放倡议书、明白纸。二是在组织本街道防火人员、护林员和村干部进行培训，组织开展森林防火演练，全面提升队伍实战水平。三是根据前期墓地排查情况，选择合适的位置建设集中焚烧池，在各值守卡点配备值守帐篷、板房等设施。四是做好重点林区林缘和道路两侧林下可燃物的清理工作。

（三）防火期内工作安排（20xx年11月1日-20xx年5月31日）

1、严格落实好值班值守工作制度。街道指挥部、森林防火任务各村居严格值班备勤，执行24小时领导带班制度，防火队员一线备勤，确保信息畅通，重点时期、重要时段启动战时机制。各村居防火卡点按照建设标准落实到位，安排熟悉防灭火知识的专人值守，逢人必问、逢人必查，做好值班登记工作。在防火关键时间节点，对常出现火情、墓地集中等隐患大的地方，实行24小时值班，同时街道和村级加大流动巡查、夜间巡查力度，充分发挥每个村居成立的防火预备队作用，确保出现火情第一时间处置、上报。

2、持续开展防火宣传。街道辖区内设置固定宣传牌10个以上，重点村设置固定防火宣传牌4个以上、喷刷永久防火标语10幅以上，各进山入林主要路口必须设置固定防火宣传牌。同时，在可视进山道路两侧及路口等主要地段采取张贴树体

标语、穿插彩旗、悬挂横幅、粉刷标语等宣传方式，营造浓厚宣传氛围。通过村大喇叭、值守卡点扩音喇叭等各种媒介开展高密度、大频率、全覆盖的森林防火宣传教育，让群众了解森林防火知识、支持森林防火工作。

3、严格火源管理。各村居采取网格化、精细化布控方式，全面强化野外火源管控，深入到林区、田间地头开展火源排查。在清明节、寒衣节、除夕等传统祭祀日期间，对所有坟区墓地安排专人盯守，提倡和推行鲜花、在集中焚烧点焚香烧纸等方式进行祭祀活动，实现文明祭扫、绿色祭扫。公安派出三所强化监督执法，持续开展打击森林火灾违法行为专项行动，重点做好林区内及周边500米范围野外农事用火、祭祀用火和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的查处，依法依规严惩森林火灾肇事者，做到打击一人教育一片。

4、加大督导检查力度。街道纪工委、林业科、服务区及抽调同志成立联合工作组，对森林防火任务村进行督导检查，全面检查物资到位、值班人员业务知识应知应会、护林员履职、进山人员登记、宣传氛围等情况的落实，检查情况全街道内及时通报。